

「擬訂新北市淡水區學府段 930 地號 1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
公聽會開會通知單

聯絡地址：251 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2 巷 5-1 號
聯絡人：白芷寧
聯絡電話：(02) 2959-9136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

速別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14 日

發文字號：東來(更)字第 1071214001 號函

附件：開會地點位置示意圖、更新單元地籍圖、公聽會簡報

開會事由：「擬訂新北市淡水區學府段 930 地號 1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，依法舉行公聽會，敬邀請 撥冗出席。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26 日(星期三)下午 2 時

開會地點：淡水地政事務所會議室

(新北市淡水區中山北路二段 375 號六樓)

召集人：新北市淡水區學府段 930 地號 1 筆土地都市更新會

出席者(人員)：如正本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依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十一條及「新北市都市更新單元劃定基準」申請自行劃定更新單元，並依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十條及第十九條規定舉辦公聽會，擬具事業計畫，連同公聽會紀錄及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二十二條規定申請核准實施更新。
- 二、公聽會舉辦依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六條」規定，應邀請有關機關、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參加，並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、合法建物所有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，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(另以平信寄送)。
- 三、公聽會資訊請上網頁(<http://www.ntura.org.tw>)查詢。
- 四、有關本案資訊及計畫各章之必要資訊以簡報格式呈現，以雙掛號寄發予相關權利人，另實施者委託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於每週一至週五(9:00 至 18:00)提供相關諮詢服務。
- 五、會議簡報併同本開會通知單寄出，請自行攜帶，會議當日不再另行提供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、新北市淡水區公所、新北市淡水區幸福里里長、新北市淡水區學府段 930 地號 1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之土地所有權人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關係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學者專家、新北市淡水區學府段 930 地號 1 筆土地都市更新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蔡仁捷建築師事務所、中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。

備註：本會議通知以掛號附回執(雙掛號)寄出。

實施者：新北市淡水區學府段 930 地號 1 筆土地都市更新會

